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餐饮食品

**1.餐饮具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14934-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（饮）具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、大肠菌群。

**2.复合调味料（自制）**

半固态调味料(自制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号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的通知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那可丁、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。

**3.坚果及籽类食品(自制)**

花生及其制品(自制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黄曲霉毒素B1。

**4.米面及其制品(自制)**

发酵面制品(自制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油炸面制品（自制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**5.肉制品（自制）**

酱卤肉制品(自制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卫生部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2年第10号公告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。

肉冻、皮冻(自制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铬(以Cr计)。